

习近平出席亚太经合组织第三十二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新华社韩国庆州 10 月 31 日电 当地时间 10 月 31 日上午，亚太经合组织第三十二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第一阶段会议在韩国庆州和白会议中心举行。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题为《共建普惠包容的开放型亚太经济》的重要讲话。

习近平抵达会场时，韩国总统李在明热情迎接。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亚太经合组织成立 30 多年来，引领亚太地区走在全球开放发展前列，助力亚太成为全球经济最具

活力的地区。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亚太地区发展面临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越是风高浪急，越要同舟共济。各方要坚守亚太经合组织促进经济增长、增进人民福祉的初衷，坚持在开放发展中分享机遇、实现共赢，推进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构建亚太共同体。

习近平提出 5 点建议。

一是共同维护多边贸易体制。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提高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的权威性和有效性，推动

国际经贸规则与时俱进，更好保障发展中国家正当权益。

二是共同营造开放型区域经济环境。持续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深化财金领域合作，稳步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推动彼此对接、融合共进，为亚太自由贸易区建设聚势汇能。

三是共同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坚持“拉手”而不是“松手”、“延链”而不是“断链”，积极寻找更多利益契合点，支持供应链开放发展。不断做实做细硬联通、软联通、心联

通，进一步夯实亚太地区开放发展基础。

四是共同推进贸易数字化绿色化。充分发挥数字技术对跨境贸易的促进作用，破除各种绿色壁垒，拓展绿色产业、清洁能源和绿色矿产合作。

五是共同促进普惠包容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推动经济全球化更加包容、更可持续，更好惠及地区全体人民。中方同各方合作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致力于同各国共同

发展、共享繁荣。

习近平强调，中国始终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以实际行动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制定“十五五”规划的建议。中方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不断以中国式现代化新成就为亚太和世界提供新机遇。

会议由韩国总统李在明主持，主题为“建设可持续的明天”。

王毅参加上述活动。

习近平向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发表书面演讲

新华社韩国庆州 10 月 31 日电 当地时间 10 月 31 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向在韩国庆州举行的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峰会发表题为《发挥亚太引领作用 共促世界发展繁荣》的书面演讲。

习近平指出，当前，国际形势变乱交织，世界正站在新的十字路口，何去何从将深刻影响世界未来。各方要展现远见和担当，作出符合亚太人民期待、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抉择。历史昭示我们，人类命运休戚与共，霸权主义只会带来战乱和灾难，公平正义才是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对抗对立只会带来隔阂和动荡，合作共赢才是越走越宽的人间正道；单边主义只会带来割裂和倒退，多边主义才是应对全球性挑战的必然选择。

习近平强调，中国始终是现行国际秩序的维护者、真正多边主义的践行者。中方相继提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为解决当今世界突出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明年中国将第三次担任亚太经合组织东道主，期待同各方携手构建亚太共同体，为亚太乃至世界和平与发展注入新动力。

习近平指出，亚太经合组织因应经济全球化浪潮而创立，以促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支持经济增长和繁荣为目标宗旨。各方应该重温初心，以更具活力和韧性的亚太合作为世界作出突出贡献。

一是带头维护和平稳定。坚持各国无论大小、强弱、贫富，

都有平等参与国际事务的权利。坚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通过对话协商解决分歧和争端。

二是带头实行开放融通。坚定维护以世贸组织为核心、以规则为基础的多边贸易体制，加强团结协作，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和亚太自由贸易区建设，为全球经济增长贡献亚太力量。

三是带头坚持合作共赢。秉持和而不同理念，充分发挥亚太经济体多样性突出的特点，促进优势互补，共同做大亚太合作蛋糕，形成各国相互成就、共同发展的合作格局。

四是带头促进普惠包容。坚持以人为本，全面落实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加大对

发展中经济体支持，更好弥合发展鸿沟，不断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亚太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习近平强调，多年来，中国一直是世界经济增长的主要贡献者。“十四五”期间，中国经济实现 5.5% 左右的平均增速，对全球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稳定在 30% 左右。中国是唯一举办国家级国际进口博览会、持续向全世界开放市场的发展中国家，市场空间大、成长预期好，能够为全球工商界提供更多发展机遇；中国促进各类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竞相发展，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已经减至 29 项，制造业领域已经实现“清零”，服务业将继续扩大开放，是全球公认最安全的国家之一，能够为全球工商界提供良好营商环境；中国积极发展未来产业、壮大

新兴产业、升级传统产业，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加快发展，创新势能正持续转化为经济动能，能够为全球工商界提供宽广创新舞台；中国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建成全球最大的可再生能源体系、最大最完整的新能源产业链，能够为全球工商界提供绿色增长条件。中国是全球工商界理想、安全、有为的投资目的地，与中国同行就是与机遇同行，相信中国就是相信明天，投资中国就是投资未来。

习近平指出，亚太工商界是时代的先行者、变革的开拓者、潮流的引领者。希望大家继续发扬开拓进取、开放创新、坚韧不拔的企业家精神，共促亚太增长和繁荣，为开创亚太和世界更加美好的未来汇聚强大合力。

11 月起施行的这些新规，一起来看！

无需再跑车管所，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全业务数字化办理；明确国家实行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对瞒报网络安全事件造成重大危害后果的运营者依法从重处罚……11 月起施行的这些新规，一起来看！

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无需再跑车管所

公安部 11 月 1 日起在全国全面推行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一件事”服务，推动车辆销售发票、购置税、保险等信息共享核查，实现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全业务数字化办理，群众免于提交纸质材料。同时，在“交管 12123”App 开发应用新车上牌模块，网上集成选车、购险链接

和选号、上牌等服务，实现新车信息联网共享，对车企已实现“预查验”的车辆，群众购置新车后不需要再到车管所验车，足不出户网办登记上牌。

国家实行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11 月 1 日起施行。法律明确国家实行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将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干部教育、社会教育体系。公共场所的经营者、管理者应当依法在其经营管理的场所内，围绕消费者权益保护、反电信网络诈骗、食品药品安全、消防安全、个人信息保护、产品责任等群众关心的问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瞒报网络安全事件的运营者或面临依法从重处罚

《国家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办法》11 月 1 日起施行。办法明确，对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网络安全事件造成重大危害后果的运营者依法从重处罚；对采取合理必要的防护措施，有效降低网络安全事件影响和危害，并按照规定及时报告的运营者，可视情从轻或不予追究责任。

免税店政策 11 月 1 日起“升级”

财政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印发通知，明确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完善免税店政策。通知优化国

内商品退(免)税政策管理，积极支持口岸出境免税店和市内免税店销售国产品；进一步扩大免税店经营品类，将更多便于携带的消费品纳入经营范围；放宽免税店审批权限，支持地方因地制宜整合优化免税店布局；完善免税店便利化和监管措施，持续提升旅客免税购物体验。

非车险“报行合一”落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加强非车险业务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 11 月 1 日起实施。非车险业务是指机动车辆保险以外的其他财产保险业务。通知提出加强费率管理，严格条款费率使用，优化考核机制，健全保费收入管理。通知明确非车险“报行合一”要求，即保

险公司应严格执行经备案的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确保备案内容与实际经营行为完全一致。

最高法调整完善互联网法院案件管辖范围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互联网法院案件管辖的规定》11 月 1 日起施行。规定将“网络数据权属、侵权、合同纠纷”“网络个人信息保护、隐私权纠纷”“网络虚拟财产权属、侵权、合同纠纷”“网络不正当竞争纠纷”纳入互联网法院管辖范围。北京市、杭州市、广州市市辖区内应由基层法院审理的上述案件分别由三家互联网法院集中管辖，当事人应当向互联网法院提起诉讼。(新华社北京 10 月 31 日电)